

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格（浙江车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车头厂区）全现状评价报告）（编号：23-10-18）

被评价单位名称	浙江车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车头厂区）
评价项目名称/项目编号	浙江车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车头厂区）全现状评价报告（编号：23-10-18）
项目简介 (含图片)	<p>浙江车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原浙江仙居车头制药厂），企业法定代表人陈恬，主要生产核苷类抗病毒系列、消炎镇痛系列等原料药及中间体，主要产品包括萘普生（钠）、阿昔洛韦原料药生产企业。公司老厂区位于浙江省仙居县大战乡桐员溪（简称车头厂区），车头厂区占地面积约为75亩，现有员工约360人。公司新厂区位于仙居县现代工业聚集区（简称现代厂区），现代厂区占地面积106.63亩，现有员工约130人。</p> <p>车头厂区现主要产品为13种：年产萘普生（钠）950吨、阿昔洛韦1700吨、盐酸伐昔洛韦0.4吨、泛昔洛韦3吨、更昔洛韦3吨、氯吡格雷中间体36吨、泰诺福韦酯中间体15吨、200吨氯吡格雷、5吨酮咯酸氨丁三醇、10吨替格瑞洛、1吨喷昔洛韦、10吨利伐沙班、1吨酒石酸伐尼克兰。上述产品对应的生产车间为：A01 厂房（东侧为氯吡格雷中间体、泰诺福韦酯中间体生产，西侧为泰诺福韦酯中间体、盐酸伐昔洛韦精干包以及中间体烘房）、A04 厂房（泛昔洛韦、更昔洛韦的精干包区域）、A05 厂房（西侧区域用于萘普生（钠）的精干包过程、东侧区域为废水处理车间）、A07 厂房（萘普生（钠）的精干包车间）、A09 厂房（阿昔洛韦、盐酸伐昔洛韦、氯吡格雷中间体等产品的精干包车间）、A10 厂房（阿昔洛韦产品精干包）、A12 厂房（氯吡格雷、酮咯酸氨丁三醇、替格瑞洛、喷昔洛韦、利伐沙班、酒石酸伐尼克兰精干包）、C03-102 厂房（阿昔洛韦精干包）。上述产品萘普生（钠）、阿昔洛韦、盐酸伐昔洛韦、泛昔洛韦、更昔洛韦、氯吡格雷中间体、泰诺福韦酯中间体、氯吡格雷、酮咯酸氨丁三醇、替格瑞洛、喷昔洛韦、利伐沙班、酒石酸伐尼克兰均不属于危险化学品，但涉及到回收危险化学品溶剂，回收数量为：年回收：丙酮189吨、DMF(N,N 二甲基甲酰胺)296吨、甲苯43吨、乙酸乙酯424吨、乙腈78吨、二氯甲烷2024吨、乙酸[含量>80%]75吨、正庚烷75吨、仲丁醇（2-丁醇）623吨、甲醇-乙酸乙酯混合液（42.9%+57.1%）12吨、乙醇溶液（95%）330吨。上述溶剂主要在A01厂房、A12厂房内蒸馏回收。</p>



安全评价机构名称		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
项目组长		周玉飞
技术负责人		相继园
过程控制负责人		王小梅
评价报告编制人		周玉飞
报告审核人		黄震
参与评价工作	安全评价师	周玉飞、陈骞、陈明婧、胡小兰、卜伟华、胡素娥
	注册安全工程师	周玉飞、陈骞、陈明婧、胡小兰、胡素娥
	技术专家	吕宏初、陆君花、华伟伟
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	人员	周玉飞、陈骞、陈明婧
	时间	2023.10-2023.10
	主要任务	资料收集、现场检查、编制报告
评价报告提交时间		2023.10